

宋景詩起義史料

鄭天挺 孫 鉞等編輯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宋景詩起義史料

鄭天挺等編輯
孫 鉞

中華書局出版

內 容 提 要

本書所收輯的是清末農民革命領袖宋景詩起義史料，包括三種從未刊布過的稿本和十三種的官方文集的印本或鈔本以及地方志等官方記載，同時還節錄人民日報的武訓歷史調查記中有關宋景詩部分的實地調查所得的資料。這一次重版，除刪去一些片斷的增輯一些比較系統的官方資料外，另外在概述裏還補充一部份重要的人民史料，從這裏更可供讀者正確的認清這一農民革命領袖的眞面目。

本書編校人（以姓氏筆劃爲序）

于石生 白文淵 孫 鉞（主編） 袁良義

張漢清 崔季五 鍾慧蘭 蘇一飛

宋 景 詩 起 義 史 料

鄭天挺 孫 鉞等編輯

*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北京東總布胡同57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17號

中華書局上海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總經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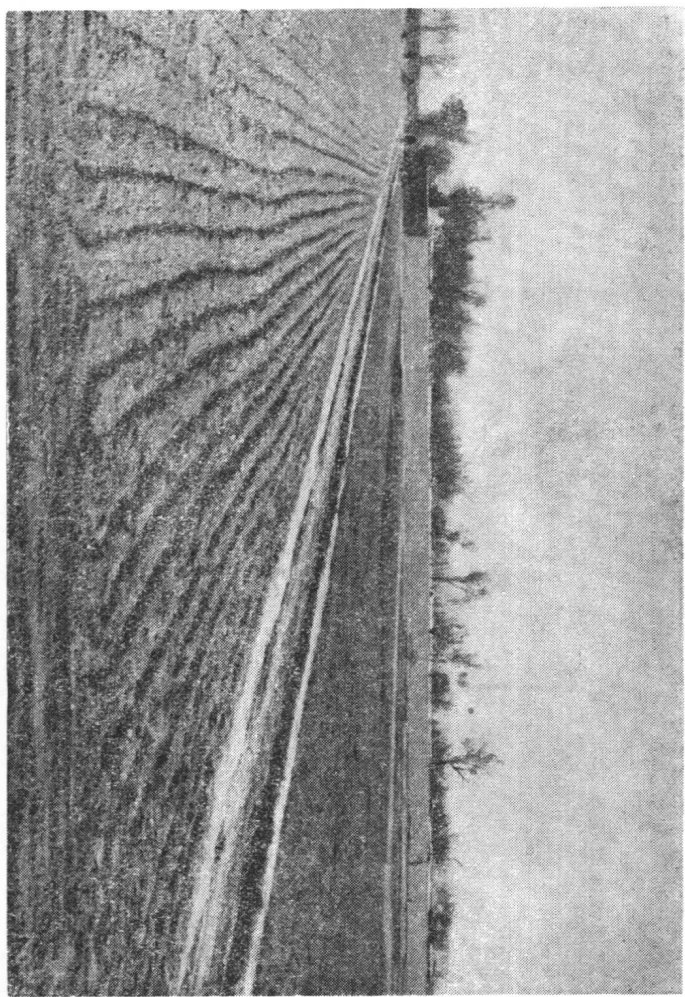
850×1168 耗1/32·6 1/4印張·1插頁·132,000字

1954年10月第1版

1957年6月上海第3次印刷

印數：9,001—18,500 定價：(9) 0.86元

統一書號：11018.28 54.10,京型



宋景詩家鄉小劉貫莊外景(從前的小劉貫莊在園外耕地上)

陳白塵藏

編者的話

一部可以令人滿意的歷史著作，應該是正確地掌握着馬克思、列寧主義的理論，組織了豐富的信實史料，而用生動、整潔、有力的文字寫成的。

如果不從說明歷史事件發展及其相互聯繫的史料中去正確的具體分析和正確的具體總結，那末就不會達成歷史著作的目的。

過去的歷史著作，如「拿破崙第三政變記」、「德國的革命與反革命」等書，其所以始終沒有絲毫減低其價值，正由於具備上述三個條件。特別是一九三八年出版的「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更是結合史料與理論的創述中一個典型範例。

中國的歷史著作，一向以史料豐富著稱，採用檔案文件也最早。在國外，近百年來歷史著作的取材，較之百年前也有很大的不同。馬克思在他的著作——特別是「資本論」裏，用了英國檔案藍皮書和其他文件。其餘歷史家的著作，所用的主要資料也從文學性的回憶錄、書札、日記，轉到文件性的公家記錄、法令、碑文，以及考古性的實物。這是一個進步。

當然，檔案文件不盡是可信的，不盡是毫無問題的。有許多文件，在開始就是統治者及其僕從們掩飾罪行的偽裝，歪曲了事件真象，或將真實隱瞞起來，甚至憑空虛造。因此，我們爲了正確說明歷史事

件，必須對於所有的史料加以精密的審查和比較，並認清它的階級性。祇有這樣，才不致為史料所蒙蔽，才不致阻礙人們的正確瞭解。

中國歷史家寫一部著作，過去不但要整理史料，往往還要從搜求史料、從抄集史料的工作做起，在時間和效力上是浪費而遲緩的，我們認為有分工的必要。

以前北京大學文科研究所收藏了許多史料，是外面比較少見的，一九五〇年得到開明書店的幫助，出版了「明清史料叢書」三種。

一九五二年又將其中的「明末農民起義史料」、「宋景詩史料」交由中華書局分別重版，「宋景詩史料」於重版時並做了一番修訂，改名為「宋景詩起義史料」。一九五七年第三次印刷時又增加了三篇材料。我們祇是輯錄排比，不加刪節、不加增改地印出來，作為史料搜求抄集的初步工作，以供歷史學者們進一步地審查整理，稍省寫錄之勞。

我們希望從這裏開始，更廣大地發掘史料，同時以堅定的立場去批判比證這些史料，以便豐富、充實我們的歷史著作，發展、推進我們的歷史科學。

鄭天挺

序

自從「人民日報」上發表了「武訓歷史調查記」以後，廣大讀者羣衆對清末農民革命領袖宋景詩產生了無限熱愛，不斷寫信給「人民日報」，要求介紹宋景詩的歷史。了解宋景詩，最重要最可靠而且最正確的材料，只有「人民日報」發表的「武訓歷史調查記」中有關宋景詩的部分，及陳白塵先生的「宋景詩歷史調查報告提要」。因爲這兩個文件所依據的是實地調查得來的資料，這些資料主要是從農民中訪問得來的。農民的階級立場，和農民革命領袖宋景詩的階級立場是一致的。他們口中所講的宋景詩的歷史材料，才是最正確的。依靠了這些材料，我們才能粉碎了清朝統治者對宋景詩的誣蔑，認清了這一位農民革命領袖的眞面目。

有了以上兩個可爲依據的文件，我們要研究有關宋景詩更多的情況，也可以參考清朝官方的資料。不過這些資料，因爲階級立場的不同，存在着許多歪曲誣蔑的記載，它的可靠性是值得鄭重考慮的。但第一，在清朝官方史料中，對於宋景詩的每一活動，都記下明確的日期和詳細的地點，更詳細地記下清朝方面對他的種種意圖和對策。這些都可以補農民口中的宋景詩資料的不足或不完備。因爲保存在農民口中的宋景詩的歷史，經過百年來的時間，沒有用文字寫下來，有許多重要的日期就怕記憶不準了，有許多比較次要的人物可能被遺忘了；並且宋景詩的活動不限於一個地方，他所領導的農民革命軍，曾經

到過河南、安徽、陝西、河北各地，在宋景詩出生地方和附近各地的農民，對於他在山東一帶的活動是熟悉的，對於他在別的省分裏的活動也許就不頂清楚，還有清朝官方對於宋景詩有些什麼意圖，有些什麼對策，農民就不頂熟悉。像這種種，是我們在認識宋景詩時所都要知道的，就有賴清朝官方史料的補充了。第二，官方史料在歪曲誣蔑的記載當中，由於事實具在，不易一手遮天，和統治者之間常有的互相攻訐，常常不免透露出一些真實的史蹟，足以用來和農民口中的宋景詩相印證。

拿官方說的勝保「招撫」宋景詩來說，據陳白塵先生的「宋景詩歷史調查報告提要」，即「農民革命英雄宋景詩及其黑旗軍」裏說：

從（一八六一年）陰曆四月半起，勝保由威縣越衛河向東南進攻；五月中旬起，西凌阿、恆齡由東昌向西南進攻。到六月十九日止，兩路大軍，彷彿是勢如破竹，一連攻陷邱、冠、館陶、堂邑、莘、朝城、觀城七座縣城和下堡寺、尖塚、桑阿、白塔、幟頭、崗屯、七里韓村、大李王莊及沙鎮諸重要據點。而實際情況依農民說則是「勝保連打七個敗仗」。——起義軍以若干空城，換取了七次殲滅勝保大軍的輝煌勝利。而結果是勝保在獲得空城以後，倒反「退到衛河以北」的威縣去，起義軍「追出一百多里地」，整個戰局改變了形勢。原來起義軍的有生力量毫未削弱，他們又在幾個縣城之間的許多據點裏紛紛出現。特別是堂邑、冠縣、臨清、莘縣、朝城之間一片廣大地區，南起莘、朝之丈八、大廠，中經堂、冠之桑阿、賈鎮、崗屯，北至館陶之楊墳，全部為起義軍所「蔓延」、「充斥」。並且從莘縣、朝城與觀城之間突出三枝人馬，反攻到衛河以北的曲周、邱縣、館陶、臨清、清河一帶，到達了勝保的後方。勝保這才不得不退回威縣去，以保衛北路畿輔重地。

這時出現了一個新局面。勝保軍隊遭受嚴重的損失，只換取了在被包圍中的幾座空城，不能再戰了；而起義軍同樣也遭遇到嚴重的危機。農民們說：「莊稼人打了勝仗，認為官兵不敢再來，都想回家去種地。」——這一來人就散啦！」並解釋說：「莊稼人三天看不見莊稼就驚扭啦！」宋景詩的黑旗軍這時也「慢慢少了，撐不住勁」了。這是一。六月初五日莘縣撤退時，楊泰不幸陣亡，六月十七日張善繼由朝城攻回直隸，在沙河縣被擒犧牲。半個多月損失了兩大領袖。這是二。而因此可能引起了起義軍內部的混亂與矛盾。農民說：「五大旗幾個大元帥開家務，宋景詩再頂不住，別的旗就都『嘩啦』了。」而且宋景詩「寫文書調別的旗，別的旗不上北去。」這是三。存在這三大危機的起義軍，和勝保之間產生了臨時妥協的可能。

照這樣看來，可見所謂「招撫」，實際上是勝保打了敗仗，爲了要欺騙清朝，爲了要邀功，和宋景詩取得暫時的妥協。這些，在官方史料裏也可以找到記載。「史料」裏說：「宋景詩以反覆『降匪』，經勝保代爲捏報戰功，保至參將……而勝保之黨護『苗、宋二逆』，不得謂無挾制朝廷之心。」（頁一一六）這裏說明兩點：勝保的「招撫」，實際上是想借農民起義軍的勢力以自重，來挾制朝廷；宋景詩是和勝保暫時妥協，並不會爲清朝出力。所以勝保後來給他報上去的戰功，完全是「捏報」的。

在暫時妥協以後，宋景詩還是站在革命的一方面。在陳白塵先生的「調查報告提要」裏說：

（略）而宋景詩在這時期和白蓮教依然保持了一定的友誼和默契。「官」書既承認白蓮教軍故意「揚言恨景詩」，「陽與景詩爲難」。而在勝保進攻延家營派宋景詩去攻打南門和西門時，「宋景詩拿着大刀空喊，不殺人，把人放走了好多。」直到今天，延家營的農民還以感激的心情在談論着這件事。這說明了宋景詩與勝保妥協之後是沒有背叛過友軍、沒有背叛過人民的。

還有勝保拉宋景詩到安徽去「剿捻」，到陝西去「剿回」，據「調查報告提要」裏說：

（略）宋景詩本是「驍勇善戰」的，部下又都是「百戰之餘」。但過了黃河以後，在安徽與捻軍以及在陝西與回民作戰卻「屢敗屢」了。據李靜慈作「關於農民革命領袖宋景詩的二三紀事和傳說」（西北藝術學院出版：「藝術生活」第五、六期合刊）文中給了解答說：原來宋景詩對於回民起義武裝採取了「聯絡」和「避讓」的辦法。一方面應付直接管轄他的勝保，另一方面避開與回民軍隊衝突，以便保存自己的實力。而且和回民軍隊建立了很好的友誼。因此，勝保奏報說宋景詩如何「剿捻」「剿回」有功，根本是他「諱敗為勝，捏報大捷」，以及替宋景詩「代為捏報戰功」的胡說。而說宋景詩「屢敗」的也是由於勝保「屢敗」來推斷的。——勝保的渾號就叫「敗保」。事實上宋景詩既沒勝也沒敗，根本是沒打。而且陝西郃陽等地農民至今還流傳一隻歌謠，說明宋景詩和勝保是代表了兩種截然不同的軍隊：「宋景詩，來沒事，若要好，殺勝保。」宋景詩的部隊在陝西不僅沒有背叛人民，而本質上依然是人民的軍隊！即使在他後來重渡黃河那樣危急狀態之下，它和人民的關係還保持得很好，在郃陽坊鎮和靈村駐紮時，「軍紀很好，老百姓給他們送水送飯，婦女見了也不甚怕。……真是雞犬不驚。」而且依然執行「打富濟貧」的基本政策，「分了幾家大財東（如三益堂）的糧食。」

我們在「史料」裏，也可以找到和調查報告相印證的話。在勝保拉宋景詩到安徽去「剿捻」時，「史料」裏說：「景詩屢敗。同治元年二月十七日引衆潰歸豫之陳州府。」（頁三五）可見從官書裏也可看到他根本不願和捻軍作戰，不聽勝保命令，擅自回來了。

在暫時妥協時期，宋景詩但不肯和別的農民軍作戰，反而幫助別的農民軍，接濟他們軍火，派部下去參加別的農民軍，收容太平軍部下，進攻地主階級的民團。這許多，都在官書裏可以找到記載。

景詩派把總薛法起步勇七百餘赴敵，自率後隊繼進。嗣此，日與堂、冠民團構釁相殺。(頁六三)

景詩等遇「賊」不交鋒，彼此吹唇唱吼而退。宋部五品花翎宋景春、五品軍功劉希武，引衆屯東昌舊米市街，日以遣「賊」赴鄉攻抄，團民控縣，莫敢究詰。(頁六四)

景詩、登峯、魏柳林、范寨無備，截殺楊鳴謙等二十餘，備極慘毒。馬步大股屯侯壩，留弟景春小隊屯臨清，顯與民團爲難矣。(頁六五)

宋景詩既不十分出力，其隊目程順書竟至隨「賊」而去，狼子野心，勢難歸正……(頁八〇)

宋景詩……擁衆觀望，並不協助官軍；且屢與本地團練爲仇，並收用四眼狗死黨數百人(按「四眼狗」是滿清輕詆太平軍名將英王陳玉成的稱呼)。雷鳳鳴所部，前因與東省兵勇口角，殺斃兵勇至五六百名之多，其目無法紀，已可概見。(頁八四)

宋景詩聚至三千餘人，雷鳳鳴聚至一千四百餘人，不惟不肯「剿賊」，而且潛與「賊」通，時常接濟「賊匪」火藥鉛丸等物。該處柳林團「剿賊」最爲得力，宋景詩即誣以通「賊」，殺其團長文生王百齡，並斃團丁多名。該團乏食，宋景詩斷其糧道，意在盡殲其類。並在東昌等處，布散耳目，犯門斬關，肆無忌憚；復於所住之甘管屯，修築土圩。「賊」首楊殿一，現在該圩藏匿。東省楚勇，稍能打仗，雷鳳鳴以語言微釁，乘其不備，襲殺數百名，槍砲器械，盡行搶去。營總海羣禁其打糧，雷鳳鳴殺其馬隊多名。遂踞沙鎮土圩，收納「馬賊」，增益馬隊至五六百騎。兩「奸」叵測，竟與「賊」爲犄角之勢；官軍受其牽掣，民團畏其傾害，雖欲「剿賊」而勢有不能。「賊」遂恃爲護身符，遁逃數，出沒自如，毫無所忌。(頁八六)

像這些官書中的記載，是可以和「調查報告」相印證的，也就是可以供參考的部分。

宋景詩和清朝從妥協到決裂的經過，「史料」中有詳細的記載，「調查報告」裏有更明確的說明：

但滿清朝廷並非不了解這種情況（按即指宋景詩幫助別的農民軍，並攻擊地主武裝民團等等）。只因自己「兵力未足」，所以指示直隸總督劉長佑對宋景詩：「仍暫爲羈縻，以孤賊（張錫珠等）勢而紓兵力。」對譚廷襄也指示說：「止可於羈縻之中寓防範之意。」這是（同治二年）二月間的態度。到了三、四月間，因為張錫珠陣亡，楊朋山、張金堂（錫珠子）先後犧牲，清廷便指示僧格林沁要「將宋景詩設計調至大營，訊明正法」了。但譚廷襄則以爲張玉懷、楊朋嶺等教軍部隊力量尚在，還主張「暫事羈縻」。宋景詩則在此時協助張錫珠等敗退的部隊，收留在自己營中，以保存革命軍事力量。到四月底，張玉懷等也都或犧牲或被誘擒，教軍瓦解。滿清政府對宋景詩的「羈縻」政策已成過去，宋景詩黑旗軍對滿清軍隊敷衍政策也無必要，雙方便正式進入軍事狀態。

這一段說明，大體上是根據官方史料加以分析，得出了正確的結論。

不過這樣說，並不是說官方史料有很多可靠的記載。大抵官方史料說宋景詩襲擊民團，接濟義軍，收納太平軍部下，換言之，就是官方說的對他們不利的消息，根據「調查報告」來說都是可靠的。說宋景詩給他們出力，說他們怎樣打勝仗，也就是對他們有利的消息，大都是不可靠的。像「調查報告」中說：

「山東軍興紀略」說宋景詩在六月十三日左右便向勝保部下成祿請降，而且勝保並立即到莘縣燕甸前綫受降，是裝點門面的胡說。因為同書說六月二十二日成祿派遣戈什趙玉林等至宋營給發功牌、旗幟、軍火，令五日後候點驗，而「玉林等幾爲所殺」。是妥協談判根本沒成立。「紀略」又說六月十七、十九等日宋景詩替滿清軍隊進攻朝城、觀城，也是不攻自破的造謠，因為「莘縣縣志」說「七月十六日教匪宋景詩」還在「復陷昌城」。

在這裏，「調查報告」指出官方史料裏的胡說。從這種胡說裏可以看到：一方面是清朝官吏爲了裝點

門面，爲了向朝廷邀功，同時也爲了逃避戰敗的處罰；還有一方面，像勝保那樣，要「挾宋景詩以自重」，才捏造出這種胡說來的。像這種對官方有利的消息，我們要鄭重考慮，採取比較研究的方法，把同一件事的各種記載彙集在一起，看出它的真相來。像前面所指出的，由於事實具在，不易一手遮天、和統治者之間常有的互相攻訐，用這種比較研究的方法，才可以從歪曲誣蔑的記載當中，看出一些真實的史蹟來。前面所引的一段，就是用這種方法來證明官方史料裏的胡說的。不過這種方法，只能做審查官方史料時的幫助；主要還得依靠前面提到的「調查報告」，才能根本粉碎官方史料歪曲誣蔑的記載。

就拿關於宋景詩的死來說，官方記載說宋景詩是終於被捉住殺死的，這又是一種胡說。對於這種胡說，要是光看官方史料，就不容易看出它的真相來。只有依靠「調查報告」，才能認識事實的真相。在「調查報告」裏說：

宋景詩在同治七年張宗禹敗退，徒駭河投水自盡以後，誰也不知道他的去向。滿清朝廷極不放心，一再追問他的下落而不可得。到了同治十年，安徽巡撫英翰——一位冒功的能手——才在亳州捉了一個爲人符水治病的許連升，便說是宋景詩所化名的，報奏清廷，奉旨在安徽省城殺了，並令「傳首肇事地點」示衆。但和我們談話的七百多農民沒有一個人承認宋景詩是死了的（當然不是說現在還沒死）。連柳林地主的後代也沒人說過宋景詩的首級曾被傳到東昌或堂邑來示過衆。而岡屯一帶的農民則堅決地說光緒二十六年宋景詩回來過。其中像楊守德並說親眼看見過他，當時他有七十五、六歲了，住在黑旗大將溫連科的家裏。而溫連科的兒子溫丙承對這件事還有顧慮，他雖然否認宋景詩住在他的父親家裏，說他父親在光緒二十六年已經死了，但宋景詩回到過岡屯並且打聽過他父親的事他是肯定

地加以證明的，他並且還描繪了宋景詩當時的外形和性格。因此同治十年在安徽被殺的許連升，不過是英翰冒功的工具而已。崗屯的許繼之對這件事說得好：「宋景詩沒有死，滿清朝廷殺了一個人，就說宋景詩伏法了。——認為宋景詩死了，他們心裏就踏實了。」完全戳穿滿清朝廷的卑怯心理。

這也見得要從官方史料裏去看出事實真相來，除了對官方不利的記載大體可靠外，別的部分只有依靠「調查報告」，才能夠看清楚農民革命英雄宋景詩的歷史了。

這部從各種官方記載中搜集得來的有關宋景詩的「史料」，包括三種從未刊布過的稿本：「崇厚奏稿」、「鍾秀函稿」和王家驊「雙鯉集」，和十三種別的官書、文集的印本或鈔本以及地方志，這些都是清朝的官方記載；再節錄「人民日報」的「武訓歷史調查記」中有關宋景詩的部分，這是實地調查所得的資料。這部「史料」的正文，承蒙陳白塵先生仔細讀過，並指出其中史料的重要性，如僧格林沁所帶之洋槍隊，即天津洋槍隊，是英國人克迺所率領的，曾經參加了對宋景詩的戰爭等；還指出有待補充的地方，因為本書急待付印，只能等再版時補充了；更承校正幾處文字上的錯誤。謹在這裏對陳先生致深切的感謝。

再版序

宋景詩起義史料再版了。趁着這個機會，我們對於本書的材料，作了一次檢查；認為有做一番修正和補充的必要。

首先，我們在第一版的序言裏已經指出，祇有寶貴的人民史料，才是最正確的；祇有依靠這些史料，才有可能對於宋景詩的革命立場問題作出肯定的結論。因此，這一次將人民史料中的另一篇——李靜慈先生的「關於農民革命領袖宋景詩的二三記事和傳說」——補充進來。在這篇史料中我們更清楚地看出來，宋景詩在陝西參加反動的「剿回」戰爭中，是怎樣巧妙地應付着勝保，避開了與回軍的衝突，從而也就粉碎了清朝統治階級的「互相削弱」，「互相抵銷」的陰謀。當宋景詩發覺到自己的隊伍陷於極為不利的孤立地位時，就帶領隊伍迅速地渡過黃河，回到革命根據地的山東，招兵買馬，再度起義。這種英明的決策和敏捷的行動，使清朝統治階級的奴才們，只落得「驚惶失措」「互相抱怨」而已。

其次，「官方」記載雖然極力誣衊歪曲，但由於事實具在，不易一手遮天，加以統治階級之間的相互矛盾，也常常透露出一些真實的消息，可以和人民史料互相印證。這類材料，本書中原已選取了些，不過，也還有可以補充的。咸豐十一年，宋景詩與勝保暫時妥協以後，在「官方」記載中以爲「招撫」成功了；但同時也透露出一些相反的消息。例如

「景詩部曲未降者二千，陽與景詩爲難，各旗羣匪亦揚言恨景詩，以示景詩之無二也。」

「烏爾貢札布騎軍、成志步軍，均進烟店，至百家巷，遇黃、紅、綠三大股匪衆，官軍向東移，匪趨莘城，攻西北門，噴筒火箭燒城樓。有純黑旗從西北來，云是景詩赴援，未交鋒而匪退，叛服固未可測也。」

這就再一次證明了宋景詩的妥協是一時的策略。因此，令人迷惑的「投降」和偽降的問題，就更容易解決了。

又如同治二年，宋景詩從陝西回到山東以後，一面借着「官軍」旗幟的掩護，集中力量攻打地主武裝的柳林團；一面掩護友軍，收容失敗的隊伍，充實力量。而對於「官方」的調遣，則置之不理。

「斯嶠詣臨清，與垣諭勸景詩擊匪，景詩觀望不發，諭之再三，遣黨薛法起、朱登峯馬步各五百，道柳林，赴桑阿，而其意欲襲柳林，有備未發，遂營堂之道口鋪以逼之。」

「其鳳鳴、景詩兩軍之駐堂邑者，觀望如故，匪衆往來奔突，或剿或否，官司無如之何也。」

「保德察知景詩、鳳鳴、躋堂團衆通玉懷，是役也，不調令追剿。而宋、雷、張各發馬隊數百，布守南館陶，保德戰勝窮追，至南館陶，敗匪寂焉不見一騎而罷。」

「保德先期檄景詩引隊布河干；景詩方攻柳林，上言爲柳林遮擊不能進。」

「初六日，清河一股向南，再入臨清，爲匪目張廣德、楊文玉合股，馬隊四百餘，由樊莊廠、馮家園過河，入冠東北馬莊、清水、胡疇、桑阿、李二莊，初七八等日，蔓延清平之辛集、莘之煙店、朝之大場，勝林等分曹兜集，斬散尤多，半匿入景詩隊內。」

「五月，餘匪奔散略盡，蓋著名匪目錫珠已陣斃，……絡莊、張洛鈞、常三老虎、武敏合、張奉春等，不復成隊，

或數十騎，十餘騎，隕走莘、堂、館、冠間，兵圍日有殺獲，餘者亡入景詩隊內。」

諸如此類的記載，不一而足，宋景詩的革命立場問題，就在這些零星材料裏，給了有力的證明。

再次，本書採取的材料，多數是片斷的，讀者不容易得到全面的概念，因此，在每一章節的開始，首先採用一部分概括的材料，介紹一個大致的輪廓，這樣或者可以比較清楚些。第一版概述裏所收的縣志材料，因為與其他材料相雷同，並且非常簡略，不足以說明問題，所以這一次刪去了。

最後，宋景詩的革命立場既然肯定，本書的名稱也應該名符其實，所以改名爲宋景詩起義史料。

孫 鉞 一九五四、四、一五。